

共青团长江艺术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长艺青发〔2025〕5号

关于公开遴选团属校级学生组织主要学生干部 的通知

各系团总支、校级群团组织：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进一步发挥团组织引领青年、凝聚青年的作用，建设一支充满生机活力、素质优良的团学干部队伍，增强学生干部的社会工作能力，培育学生骨干的社会责任感和服务意识。经校团委研究并根据《长江艺术工程职业学院学生会改革方案》等文件要求，现决定，公开遴选团属校级学生组织主要学生干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原则

公平公开、全面考察、民主集中、择优选拔

二、遴选对象

长江艺术工程职业学院全日制在读学生

三、岗位安排

学生兼职团委副书记 1 人、校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 4 人、

权益保障部、秘书处、学习部、礼仪队、外宣部、安全委员会、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国旗护卫队、广播站、宿管委员会、社团联合会、团委组织部各 1 名部门负责人。

四、报名条件

1. 思想政治素质过硬，心理素质良好，有强烈的责任意识和全局观念，热爱集体，关心他人，踏实肯干，有较强的分析解决问题能力、组织协调能力、创新能力、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有较强的团队意识和奉献精神，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行为；

2. 学习成绩良好，无课程不及格情况；

3. 竞选主席团成员需具有一学年及以上校级或系部学生组织部长及以上工作经历；竞选部门负责人需有一学年校级或系部学生组织工作经历；

4. 具备以下条件者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共青团员；曾担任过主要学生干部，且有较丰富的学生工作经验者优先；有突出特长者；有突出事迹或贡献者；

5. 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

6. 品学兼优，在学术创新、志愿服务、文化交流、抗疫献血等方面有突出表现，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获得过校级及以上奖励者优先；

7. 遵守校规校纪，凡是被校、院通报批评的无参选资格另根据岗位不同需求满足其他相应岗位条件。

五、选拔程序

（一）报名

报名方式分为系部推荐报名和自主报名两种方式。本着“优中选优”的原则，系部团总支、学生会择优推荐或学生本人自主报名，填写报名表(见附件)于2025年6月4日12:00前将签字盖章后的报名表、相关支撑材料（证书复印件、智慧团建团员证明、成绩单等）的PDF扫描件报送至报送至校学生会主席陈新同学（微信号/手机号：18074127652）、纸质版材料报送至一教一楼团委办公室。

（二）资格审查

校团委依据资格条件对报名者进行资格审查。

（三）笔试

主要测试应试者履行岗位职责所具备的基本知识以及运用知识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根据笔试成绩，确定参加面试人员。

（四）面试

面试分为个人陈述、答辩两个部分，主要测试应试者的表达能力、应变能力、理解分析问题的能力、组织协调能力等。个人陈述主要为自我介绍，并结合学生工作经历陈述任职设想，时间不超过 3 分钟，要求脱稿；结构化面试回答 1 个问题，时间不超过 3 分钟（含准备时间）（PPT 自备）。答辩环节，面试人员首先进行述职，简要陈述对岗位的认识与未来工作的设想，并回答评委提问。

（五）组织考察

到进入考察环节的候选人所在部门、班级进行考察，进一步的了解情况。

（六）确定拟任用人选

综合考虑笔试和面试成绩，确定考察对象，组织考察。根据考察情况，校团委按照综合成绩对人选进行排序，研究决定拟任用人选。

（七）任前公示

对拟任用人选进行公示，听取意见，接受监督。

（八）任职

公示结束后，校团委下文并履行相关组织任用手续。

六、相关要求

1. 积极动员。面向全校选拔校学生会主要学生干部候选人，是落实校学生会改革实施方案的具体举措，是加强校院学生会组织联动的重要手段，各系团总支要强化认识，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同学报名。

2. 择优选拔。各系团总支要严格按照遴选条件，认真审核报名者的学习成绩、政治面貌、工作作风、经历能力等，将优秀的同学推荐上来，为学生会组织更好地发挥桥梁纽带、服务同学作用打下坚实基础。

联系人：陈新

联系方式：18074127652（微信号/手机号）

附件：长江艺术工程职业学院团委学生会干部公开遴选报名表

共青团长江艺术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5年5月22日



